

证券代码：600157

证券简称：永泰能源

公告编号：临 2024—028

## 永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回购股份事项前十大股东和前十大无限售条件 股东持股情况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永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24 年 6 月 25 日召开第十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》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6 月 26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[www.sse.com.cn](http://www.sse.com.cn)）披露的《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临 2024—024）。

根据《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》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7 号——回购股份》等相关规定，现将董事会公告回购股份决议前一个交易日（即 2024 年 6 月 25 日）登记在册的前十大股东和前十大无限售条件股东的名称、持股数量及持股比例情况公告如下：

### 一、前十大股东持股情况

序号	股东姓名	持股数量 (股)	占公司总股本 的比例 (%)
1	永泰集团有限公司	4,027,292,382	18.13
2	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	659,898,476	2.97
3	中国东方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江西省分公司	295,568,480	1.33
4	嘉兴民安投资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	266,613,899	1.20
5	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—中证 500 交易型 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	254,725,700	1.15
6	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	215,874,592	0.97
7	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—国泰中证煤炭交 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	145,567,991	0.66
8	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	139,783,925	0.63
9	晋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	128,960,116	0.58
10	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	121,175,540	0.55

## 二、前十大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

序号	股东姓名	持股数量 (股)	占公司无限售条件流 通股的比例 (%)
1	永泰集团有限公司	4,027,292,382	18.13
2	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	659,898,476	2.97
3	中国东方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江西省分公司	295,568,480	1.33
4	嘉兴民安投资合伙企业(有限合伙)	266,613,899	1.20
5	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—中证 500 交易型 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	254,725,700	1.15
6	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	215,874,592	0.97
7	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—国泰中证煤炭交 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	145,567,991	0.66
8	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	139,783,925	0.63
9	晋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	128,960,116	0.58
10	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	121,175,540	0.55

特此公告。

永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二四年七月二日